淡江時報 第 1123 期

**羅智強解析網紅成名4元素**

**學生大代誌**

【記者李佩芸淡水校園報導】隨著社群網路蓬勃發達，改變了大家原有的溝通模式，網紅更是時代的熱門產業。課外活動輔導組5月4日晚間7時在驚聲國際會議廳，邀請臺北市議員羅智強進行專題演講「百萬網紅不是夢」。
  
羅智強說明，經營自媒體最重要的是追蹤者、訂戶與粉絲，這是影響力的基礎，取得消息的方式也從傳統的電視、報紙轉為網路和YouTube。自媒體要有自己的特色，思考為何觀眾要花十秒鐘看你刊出的照片，他表示「每個自媒體都在競逐觀眾的注意力，因此要從受眾的角度去看，我可以提供觀眾什麼？」
  
羅智強提出網紅的4元素，首要擁有自己的特色與獨特性，其次是擁有夢想，第三要有勇氣去追尋夢想，把「不可能」從人生中刪除。他一開始立下目標要擁有100萬的粉絲，看似不可能，仍然達成了。最後就是創意，透過不同的方式來經營自媒體，讓更多人看到自己。
  
外交一林佳恩分享：「這場演講讓我了解到社群經營的重要性，學習如何擴增粉絲並獲得更多群眾的注意力，也同時理解不同立場會有不一樣的見解。」

